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con Holdings Limited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偉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80-182號1樓香港建造商會舉行，以處理下列事項：

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7日之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按普通事項程序，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動議**：
 - (a) 批准向於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即釐定獲授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2港仙(「**末期股息**」)，該等股息全部由股份溢價賬支付；及

- (b) 授權任何董事採取、執行及簽署有關派付末期股息而董事可能全權酌情視為屬必須或權宜之行動、事項及其他文件。」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重選曾家謙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重選劉志強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重選施國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 「**動議：**
- a) 謹此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或可轉換為有關股份的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任何有關股份或有關可轉換證券之類似權利(包括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行使所有有關權利之任何要約、協議或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以及交換權或換股權)，其數目不得超過配發或同意將予配發的證券總數，惟根據下述各項發行者除外：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章程細則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類似安排；
- (iii) 行使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其他類似安排授出之購股權，以便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高級職員、董事及／或購股權項下其他指定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向彼等發行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
- (iv) 根據本公司可能發行的任何債券、認股權證或債權證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任何認購或轉換權利；或

(v)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授出的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不包括庫存股份)；

- b) 上述授權將於下文(c)段所述期間或期後授予本公司董事因行使該等權力而可能需要作出或授出要約、協議或購股權(包括債券、認股權證及可兌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權證)及交換或兌換股份的權力；
- c) 上述授權將維持有效，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的期限屆滿時；或(iii)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以最早者為準)；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供股**」指向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的有關股份比例於董事指定期間發售本公司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認購本公司股份權利之其他證券(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配額或經考慮香港境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法例或規定之法律或實際問題、限制或責任，作出認為必要或相宜的排除或其他安排)，以供股方式發售、配發或發行股份亦按此詮釋；及
- e)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允許之範圍內並遵守其條文之情況下，任何有關配發、發行、授予、要約或處置本公司股份之提述須包括出售或轉讓本公司股本中之庫存股份(包括履行於轉換後或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類似權利時之任何責任)。」

7. 「**動議**：

- a) 謹此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符合及依照所有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經不時修訂的規定的前提下，於聯交所或就此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

券交易所購買或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本公司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及

- b) 上述授權將維持有效，直至(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ii)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的期限屆滿時；或(iii)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以最早者為準)。」

8. 「動議：

待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所載的第6項及第7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不論有否修訂)，謹此擴大根據上述第6項決議案所載的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加入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能發行、配發及處理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發行、配發及處理的本公司股份數目，該數額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述第7項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購買或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承董事會命
偉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曾家葉先生

香港，2026年7月27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可委派一名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論。
2.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3. 倘為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倘一名以上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就相關股份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之排名首位的人士為有關股份的唯一有權投票者。
4.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8月14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5. 載有關於上文第7項決議案更多詳情的說明函件載於通函(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為其中一部分)附錄一。
6. 擬膺選連任董事的退任董事的詳情載於通函附錄二。
7. 本公司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倘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7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econ.com.hk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重新安排的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家葉先生(主席)、曾梓謙先生及曾梓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樂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強博士、陳添耀先生及施國榮先生。